

过渡期共同价值观探索

THE SEARCH FOR VALUES IN AN AGE OF TRANSITION



巴哈伊国际社团于联合国成立60周年之际的文告

A Statement of the Bahá'í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on the Occasion of the 60th Anniversary of the United Nations

过渡期共同价值观探索

巴哈伊国际社团于联合国成立 60 周年之际的文告

新纪元国际出版社

New Millennium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ultural crisis - all of which continue to make a more just and equal world a violent reality. Ideological differences should not be a barrier.

22. This requires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Federal Demands (Resolution of August 2007), which calls for an increase in the participation of youth at decision-making levels in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public associations. Member States need to follow through with their duty to respect under international law including the United Nations General Council Resolution 1803 (XVII).

过渡期共同价值观探索

The Search for Values in an Age of Transition

作 者：巴哈伊国际社团

译 者：张忠友

审 阅：梅寿鸿

中文校对：侯 健

出 版：新纪元国际出版社

地 址：澳门南湾大马路 15 号，金辉大厦 5 楼 F 座

邮 箱：P.O.BOX 50, TAIPA, MACAU.

电 话：(853) 2883 8349

传 真：(853) 2883 8350

电 邮：nmpmacau@macau.ctm.net

网 址：www.datongbooks.net

出版日期：2007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第一次印刷

ISBN 978-99937-20-46-1

一个
国家究竟
应该为邻
邦和本国
国民负什
么样的责
任？

究竟
什么样的
价值观才
能确保国
际间和国
家内部拥
有一个和
平的未
来？

1. 1945年联合国的成立，给这个已经厌战的世界提供了一个国际间合作的愿景，并设定了引导各民族和国家和平共处的新标准。有鉴于人类历史上的最大战争灾难，为了保护所有民族和国家的尊严、平等权利及安全，创立了联合国，这是国家治理历史上的一个壮举。“旧金山和会”上提出的那些问题，六十年后的今天依旧在向人类挑战：为什么现今的政府管理体系不能保证世界人民的安全、繁荣和生存？一个国家究竟应该为邻邦和本国国民负什么样的责任？究竟什么样的价值观才能确保国际间和国家内部拥有一个和平的未来？
2. 在共同努力寻求这些问题的答案时，一个新的发现呈现在我们面前：人类面临的挑战与人类的繁荣本质上是互相联系在一起的。无论什么问题——贫穷、武器扩散、妇女权益、艾滋病、全球贸易、宗教信仰、环境的可持续性、儿童生存环境、腐败以及少数民族的权利，人类面临的这些问题没有一个可以在

各国和各民族互相孤立的情况下获得充分的解决。在面对全球危机时，国家间的界限在淡化，——这是很显然的，这种界限的淡化表明整个人类是一个有机的整体。^[1]这种自然趋势对联合国改革的现实意义，正是巴哈伊国际社团贡献给这个令人尊敬的组织 60 周年纪念大会的关注焦点。^[2]

3. 联合国的改革过程必须置于更广泛的进化进程中加以理解。这种进化进程始于早期的诸如“国际联盟”之类的国际合作形式，目前人类事务的行政管理正在走向互相依赖和一致。这一进程是由联合国的创立、世界人权宣言、不断增多的国际法律社团、新独立国家的出现和合并、以及地区和全球合作组织共同推动的。最近 15 年里，我们见证成立了世界贸易组织、国际刑事法院、非盟，目睹了欧盟的迅速扩张、公众事务的全球合作，还看到表述清晰的《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一个前所未有的旨在根除世界范围贫困的全球发展规划框架。“国家主权”是现代国际关系体系的基础，是《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但在上述组织发展和相关文件的制定过程中，“国家主权”的定义成为不断争执的焦点：传

统的“主权”概念的界限是什么？国家对国民应负哪些责任？国家之间互相承担什么责任？如何履行这些责任？^[3]尽管充满艰辛和挫折，不断涌现的制度、运动和论说，佐证了世界事务正在走向联合和统一这一日益明显的趋势，并将在20世纪末和新千年初构筑社会组织的一个普遍特性。

4. 既然各种合作机制和各种合作论坛正在戏剧性地增长，那么为什么这个世界仍然四分五裂、隔阂如此深刻？为什么普遍的痛苦依然冲击着不同文化、不同信仰、不同宗教、不同政治制度、不同经济水平以及不同性别的人们之间的关系？为了回答这些问题，我们必须冷静地重新审视那些不再促进人类福祉的法律标准、政治和经济理论、价值观以及宗教教条。重男轻女，男人和男孩的发展与进步以牺牲女人和女孩的利益为代价，已经严重限制了社区的创新精神、发展潜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少数民族的忽视强化了使民族和国家互相对立的顽固偏见；民族主义践踏了外国公民的权利和机会；弱小国家爆发冲突，法律失效，大批难民逃生；纯粹追求物质繁荣的经济规划常常阻碍社会的发展和道

我们必须冷静地重新审视那些不再促进人类福祉的法律标准、政治和经济理论、价值观以及宗教教条。

德进步，而社会发展和道德进步正是财富得以公正而仁慈地使用所必需的。这些危机大大限制了传统统治方式的有效性，并把无法回避的价值取向问题置于联合国面前：究竟什么样的价值观能够引导世界各国、各族人民摆脱因利益争夺和意识形态差异带来的混乱，而最终趋向一个在人类社会各个层次上贯彻正义与公平原则的世界社区？

5. 价值观问题及其与宗教信仰之间的不可分割的联系，已经作为一个全球性的课题出现在世界舞台上，联合国不能回避和忽视。联合国大会已经通过了一系列决议——旨在明确和强调宗教在推进和平和消除宗教排斥方面的作用^[4]，这些决议既考虑了宗教的建设性作用——推进创建全球和平秩序，也预见其破坏性影响——宗教狂热对世界稳定和进步的负面影响。越来越多的领导人和咨询机构赞成，将宗教因素从外围移至争论的中心是必须的，首先要承认与宗教相关的因素^[5]对统治、外交、人权、发展、正义主张和集体安全的全面影响，这一点必须形成共识^[6]。政治领袖和学术权威都没有预见到宗教在公共领域如此广泛的再现，国际关系的实践也没有推

我们继承来的宗教观念在国际事务中作为一种不相干的阻碍因素，对解决世界各国领导人面临的复杂难题提供不了任何帮助。

出能够合理解释宗教的新概念^[7]。我们继承来的宗教观念，在国际事务中作为一种不相干的和阻碍的因素，对解决世界各国领导人面临的复杂难题提供不了任何帮助。实际上，宗教在公共领域的恰当角色和作用是我们这个时代面临的最紧迫问题之一。

6. 不可否认，宗教被操纵并用作狭隘的目的的情况是存在的。然而，仔细研究历史可以发现，人类文明中的伟大发展时期都是信仰和判断力被允许共同起作用的时期，这时能够激发人类洞察力和经验的全部能量。譬如，在穆斯林文明的巅峰时期，科学、哲学和艺术十分繁荣，充满活力的学习文化将人类的想象力推向新的高度，其中，就奠定了今天技术创新的数学基础。在人类多种多样的文明中，宗教为新道德规范和法律标准提供了框架，正是这种新道德规范和法律标准的框架，将地球上的广大区域从野蛮和无政府状态转变为更有秩序的管辖之下。当前关于宗教在公共领域中作用的争论被两个极端的势力驱动，一个极端势力是靠武力推行宗教信仰，最直观的表现就是恐怖主义，另一个极端是全盘否定宗教信仰在公共领域中的作用。然而，两

联合国已多次强调了对多边主义的诉求，这种势单力薄的努力……不足以提供建立国与国之间社区的必要基础。

个极端都不能代表人类的大多数，都不能维护一个可持续的和平。

7. 在这个全球社区演进的转折期，对共同价值观的探索——绝不是极端势力之间的冲撞——是首先要做的事情，这样才能确保后续行动有效。如果只关注物质利益，是无法真正领会宗教、意识形态、文化元素对外交和决策的影响程度的。国家社区主要靠经济关系维系。在努力超越主要靠经济关系维系的国家社区而演变为共同为彼此的康乐和安全负责的社区时，必须将价值观问题置于讨论的核心位置，并讨论清楚、清晰表达出来。联合国已多次强调了对多边主义的诉求，这种势单力薄的努力，尽管在正确方向上迈出了一步，但不足以提供建立国与国之间社区的必要基础；单靠协作不能在更大程度上确保合法性，也不能保证仁慈的结果。为了完成《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及后来的条约和决议的承诺，我们不能再满足于对彼此世界观的被动容纳；我们真正需要的是积极探索那些能够提升每个女人、男人、孩子状况的共同的价值观和道德准则，不管他们属于什么民族、哪个阶级、何种宗教信仰或者政治观念

人类

一家的原则……提供了采用与不断变化的世界的需要协调一致的方式改造现行管理体制的道德和精神推动力。

如何。

8. 我们断言，正在显现的全球新秩序，以及界定它的全球化进程，必须建立在人类一家的原则的基础上。这一原则已作为共识被普遍接受和确认，它为处理所有国家和民族之间关系的组织与团体提供了实践基础。发展、安全与人权全球范围的相互联系和依赖日益明显，这种相互联系和依赖证明了和平与繁荣是不可分割的，——也就是说，世界上的所有国家组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如果所有国家的整体利益被忽视，就不可能有单个国家或局部社区的长久利益。人类一家的原则并不寻求削弱国家自治，也不抑制世界各国各民族文化和智力创造的多样性。相反，它旨在通过倡导更大范围的忠诚、比以往更强烈更热烈的愿望，来扩展和强化当前社会的根本基础。的确，人类一家的原则提供了改造现行管理体制的道德和精神推动力，其改造方式是与不断变化的世界的需要相协调一致的。

9. 根据巴哈伊信仰的教义，我们提出以下愿景，——一个覆盖 191 个国家的世界范围的巴哈伊社区的成员正在致力于其实现的愿

景：

“在这个世界社区里，所有经济上的藩篱将永远被拆除，而资本与劳动力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将得到明确的承认；在这个世界社区里，宗教狂热主义的喧嚷与冲突将永远平息；在这个世界社区里，种族仇恨的烈火最终将被扑灭；在这个世界社区里，世界联邦的代表们所深思熟虑的产物——一部国际法典将获得各联邦成员联合军事力量的支持，从而能够实施直接和强制性的干预行动；在这个世界社区里，反复无常的军国主义狂暴将转变为一种持久的世界公民意识。”^[8]

II

我们
呼吁联合
国在国际
法中明确
规定个人
有改变其
宗教信仰
的权力

10. 根据前面的分析和联合国眼下正在考虑的课题，我们提出以下建议，作为达致更加公正和有效的联合国运行机制的具体步骤。这些建议涉及人权与法治、发展、民主和集体安全。

人权与法治

11. 除非基于公正和法制的原则，否则，有效

政府

与“特别程序”的合作不应只限于与当事国的来往，同样重要的是，合作应当全面考虑后续的建议。

的、和平的国际秩序既无法建立也难以长久。只有始终忠诚地坚持这一原则，才能带来所必需的稳定和合法性，而稳定和合法性是赢得联合国为之服务的各国和各民族人民支持所不可或缺的。我们建议如下：

- a. 由于宗教极端主义、宗教敌对和宗教歧视造成的严重威胁，联合国必须开诚布公地致力于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呼吁联合国在国际法中清晰地确认个人具有改变其宗教信仰的权利。联合国大会可以要求国际法院在《联合国宪章》第 96 款的框架内就宗教信仰自由问题提出忠告。特别地，国际法院可能被问及，宗教信仰自由的原则是否已经获得了《强制法》及国际法惯例的认可，抑或有意留给各个成员国各自阐释。这一澄清有助于消除对该项权利的歪曲解释，并可借助道德力量谴责宗教信仰事务中违背不歧视原则的政策和行为。^[9]
- b. 除了正在进行中的联合国人权机构之结构和功能方面的改革外，这个机构的合法性和正当性必须通过其对公正这一最高原则的一贯坚持得以修复，包括《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中详细描述的原则。只

有这样，才能得到成员国及其公民的承认和信任，这种承认和信任是人权机构行使其授权所必须的。

- c. 联合国大会应当考虑为《国际人权条约》获得全体成员国的批准设置时限。
- d.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必要的道德、智力和物质资源的支持下，必须尽快转变为人权领域的旗手，成为减轻被剥夺了权利的个人和团体痛苦的有效途径和机构。
 - o 作为最有效的人权保护机构之一，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之“特别程序”应当得到足够的预算和行政支持。政府与“特别程序”的合作不应只限于与当事国的来往，同样重要的是，合作应当全面考虑后续的建议。这些应当体现在成员国与人权专家的人权对话中。
 - o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公共信息部应当得到强化，以便允许人权委员会／人权理事会的决议、“特别程序”的建议以及条约监督机构的最终观察报告在媒体上占有更突出的位置。例如，将文件翻译成相关国家的语言以提高公开程度。

人们
参与创造
和应用知
识的能
力是人
类发
展的一
个根
本问
题。

o 高级专员办事处；应当与人权理事会一起，继续其与非政府组织的富有成效的密切合作，这种合作从一开始，便已经为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工作和提升非政府组织在人权领域的影响力做出了积极贡献。

发展

12. 在“人类发展”的核心论题中，必须理解的是，在人类自我维持的动态变化进程中，人是无法替代的资源。挑战在于找到允许人们在所有维度上充分展现自己潜能的方法。然而，用“现代化”之类的词汇界定的发展，似乎指的是推动人们物质欲望主宰精神目标的过程。当对基于科学技术的现代社会的探索成为人类发展的中心目标时，必须将人类的教育、经济、政治和文化架构建立在人类精神本质之上，而不是只在人类的物质需要之上。我们提出下列建议：

a. 人们参与创造和应用知识的能力是人类发展的一个根本问题。因而，青少年、成人的教育问题必须给予优先考虑，以使他们有能力自己确定自己的发展方向和道路，并有能力运用他们的知识为更大范围的社区

服务。在经济投资方面，联合国应当考虑，女孩子的教育投资，在发展中国家所有可能的投资之中具有最高的投资回报率，这是毫无疑问的，无论从哪个角度考虑——个人、家庭成员还是更大范围的社区。^[10]

- b. 我们提出五项精神原则供联合国考虑，这五项原则可用作创立衡量人类发展的度量指标的基础，与现有的人类发展度量指标一起使用。这些原则是：多样性之统一，公平与公正，男女平等，诚信与道德领导，良知、思想与宗教自由。^[11]
- c. 世界上的富裕国家应当肩负起道义责任，消除阻止其他国家努力进入全球市场的出口和扭曲贸易政策。“蒙特雷共识”，承认创建一个“更加开放的、基于规则的、非歧视的、平等的”贸易体系的重要性，这是在正确方向上迈出了第一步。^[12]
- d. 除了贸易体制的改革外，各国还必须推动劳动力的流动，致力于消除劳工欺诈的不人道影响，这些欺诈行径导致寻求生活改善的人们广泛的遭受经济剥削和性别歧视。

磋商和探索真理的标准——实现联合国设定的目标所必需的——应当超脱于富有当今时代特点的人类事务协商模式，即党派偏见、抗议、妥协。

民主

13. 我们在这里称颂国际社区，是因为它承认民主和自由选举政府是一个普遍的价值观。但是，磋商和探索真理的标准——实现联合国设定的目标所必需的——应当超脱于富有当今时代特点的人类事务协商模式，即党派偏见、抗议、妥协。真正需要的是一个在政府管理体制的各个层次上都必需的磋商程序，遵照这一程序，每个参与者都力求超越各自的观点，关注团体的利益和目标，以行使其作为一个整体之成员的职责。通过共同参与和目标的统一，磋商成为在人类事务中表达公正的具体体现。如果没有磋商原则的支撑，民主会沦为极端个人主义和民族主义的牺牲品，这些极端主义将撕裂全国性的或全球性的社区之网。

14. 政府管理，超越了人类事务的行政管理范畴，是一种道德行为，是受托管理——一种保护和服务社会政体成员的职责——的具体体现。民主的应用只有为道德原则——与迅速走向成熟的人类的福祉相协调一致的道德原则——所主宰才能取得成功。这些道德

政府管理，超越了物质事务的行政管理范畴，是一种道德行为。

原则包括：诚信与正直，是赢得受管制人民尊敬和支持所必不可少的；透明度；磋商，与那些将受决议影响的人们一起磋商；客观评估所服务社区的需要和期望；以及科学和道德资源的恰当应用。我们建议如下：

- a. 联合国应当致力于解决其下属机构和议事方式中的民主赤字，以维护其合法地位，保护成员国对它的信心和支持，这些都是实现其目标所必需的。
- b. 对紧急事务全面彻底的商讨，需要联合国与民间机构（包括商业机构和宗教组织）以及各国国会议员之间建立起建设性的和系统的磋商机制。民间组织、国会议员和传统的联合国外交程序之间的关系不必是竞争关系，最好是互补的关系，因为早已公认这三种力量都对有效决策和随后的施行是不可或缺的。^[14]我们强烈要求联合国严肃考虑这一由“联合国—公民社会关系专家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15]
- c. 健康的民主必须建立在男女平等和公平承认男女双方都对建立公正社会做出了贡献的原则之上。在推动民主的进程中，联合国成员国必须在各自国家努力将妇女逐步纳